

浦江县教育研究与教师培训中心文件

关于组织参加金华市深化普通高中课程改革 高三语文教师研训活动的通知

各高中：

为贯彻落实《浙江省教育厅办公室关于开展深化普通高中课程改革培训工作的通知》（浙教办[2012]113号）和《关于开展深化普通高中课程改革培训工作的通知》（金市教办职成高[2013]9号）的精神，交流与探讨新课标背景下的高考语文备考经验，提高高三语文教师复习教学效率，决定参加于2024年11月14日-15日在义乌市青岩书院举行的金华市深化普通高中课程改革高三语文教师研训活动。

一、研训内容

- 新课标背景下的高考语文研究
- 提高高三语文复习教学的有效性

二、研训形式

1. 专家讲座

郑可菜(特级教师，正高级教师)

杨建华(特级教师，正高级教师)

2. 课堂教学

毛倩宜(义乌中学) 叶雨声(金华一中)

三、研训对象与名额分配

高三语文骨干教师

| | | | | | | | | |
|----|------|------|------|------|-----|----|----|----|
| 学校 | 浦江中学 | 浦江二中 | 浦江三中 | 中山中学 | 职技校 | 丰安 | 建华 | 景濂 |
| 名额 | 4 | 2 | 2 | 2 | 2 | 1 | 1 | 1 |

四、研训报名

11月1日前以学校单位通过钉钉将回执发给朱晓明老师。

五、研训地址

义乌市青岩书院

六、研训安排

1. 研训者11月14日中午报到，15日下午结束研训。本次研训由金华市教育教学研究中心主办，义乌市教育研修院承办、义乌市青岩书院协办。参训教师差旅费回原单位报销。

2. 住宿地点：义乌市伊美广场酒店(义乌市百货有限责任公司伊美广场酒店)

地址：义乌市城中中路128号

联系人：张经理(13616895509)

附件：高三语文教师研训报名表

浦江县教育研究与教师培训中心

2024年10月21日

